

##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杨华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出席持有人 66 名，实际出席持有人 66 名，代表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25,528,887.72 份，占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持有人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设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

表决结果：同意 25,528,887.72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选举尧伟先生、陈会先生和徐燕女士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25,528,887.72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同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尧伟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 **3、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按照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对持有人权益进行处置；
- （7）决策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调整与归属；
- （8）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9）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10）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 （11）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上述授权自公司本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25,528,887.72份，占出席会议的持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特此公告。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